

证券代码：300240

证券简称：飞力达

编号：2025-007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5 年 4 月 9 日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通过自查及电话、书面询问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过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

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披露《2024 年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计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公司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预约 2025 年 4 月 19 日披露《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编制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任何第三方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数据；

4.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0 日